

#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籌備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 50 分。

地點：台北市南京東路六段 380 號(台塑企業內湖大樓 A5 棟)13 樓 1301 室。

出席委員：林聖忠、郭年雄、郭家琦等 3 人。

列席主管：李敏章(總經理)、李建寬(執行副總經理)、吳立仁(副總經理)、  
鄭宏寧(公司治理主管)、張宏吉(內部稽核主管)、謝碧霞  
(財務主管)。

主席：林聖忠(經全體出席委員互推產生)

紀錄：謝碧霞

## 甲、討論事項

### 第一案

案由：為擬推選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，請 公決案。

說明：茲依本公司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」第 7 條規定，應由全體委員 3 人中互推 1 人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，以利業務之執行，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選林聖忠先生擔任召集人。

### 第二案

案由：為擬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幕僚作業部門，請 公決案。

說明：為使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順利，擬由管理總部擔任審計委員會幕僚作業部門，是否可行？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。

乙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丙、散會。

主席：林聖忠



紀錄：謝碧霞

